

新竹市 109 年度『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研習』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新竹市 109 第 1 次特教重點工作會議。

二、目的：(一) 增進本市各校特教教師網路通報的能力。

(二) 協助本市各級學校以網路通報進行特教生之轉銜服務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三民國中輔導處

五、研習日期：109 年 8 月 11 日、12 日(星期二、星期三)，共三梯次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三民國中三樓電腦教室

七、參加對象：本市高中、公私立國中小/幼兒園/教養機構之特教業務承辦人、新進特教教師(各校 109 學年度特教業務負責人員請務必參加)。

八、研習梯次及參加人員：

梯次	時間	參加人員	研習人數
一	8/11(二)上午 9:00~ 12:00	幼兒園、教養機構	每梯次 35 人 共 105 人
二	8/11(二)下午 13:00~16:00	幼兒園、教養機構	
三	8/12(三)上午 9:00~ 12:00	公私立國中小、高中	

九、研習時程及內容：

時程		內容	主持人/講師
梯次	時間		
上午 梯次 (下午 梯次)	08:45~09:00 (12:45~13:00)	報到	校長 三民工作團隊
	09:00~11:00 (13:00~15:00)	1. 特教網路通報系統簡介 2. 操作流程說明 3. 鑑定安置系統 4. 實作演練	吳義豐 黃麗君
	11:00~12:00 (15:00~16:00)	1. 轉銜通報系統 2. 實作演練	吳義豐 簡慧琪

十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09 年 8 月 10 日(一)前逕上新竹市教育網研習護照報名，若遇任何問題，請洽新竹市立三民國中輔導處，電話:5339825 轉分機 145。參加該項研習之教師與工作人員將給予公假登記與三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特色：1. 建立本市完整有效率之特殊教育網絡。

2. 結合資訊科技，將人力做最有效之利用。
3. 透過網路之聯結，將本市特殊教育學生均能順利有效率地轉銜。
4. 能整合相關資源，使本市特教個案不論於就學、就業或就養階段，均能適時得到相關單位主動妥善之服務。

十二、經費：教育部補助。

十三、獎勵：辦理本項活動有功人員，依據「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補充規定」給予敘獎。

十四、為響應環保實施，請與會教師、人員自行準備環保杯，以取代杯水供應。另因本校停車位有限，無法提供停車位，建議與會教師騎乘機車或停放於校外停車格。

十五、本計劃呈新竹市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